

#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 项目概况：

- 1、西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拟对 2023 年度病媒生物防治消杀服务进行采购。
- 2、项目属性：服务
- 3、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行业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 4、标的名称：2023年度病媒生物防治消杀服务

## 二 技术、服务部分

### 1、服务目标

按照“标本兼治，治本为主”的原则，加强环境整治，清除“四害”孳生地，消除卫生死角，将被动消杀转向主动防制，从根本上减少“四害”孳生繁殖环节。

### 2、服务原则

- (1) 结合实际，合理计划，科学统筹；
- (2) 充分准备，精心组织，规范实施；
- (3) 周密部署，衔接有序，限时完成。

### 3、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 (1) 消杀范围

西昌市建成区内所有需要消杀区域东至平安驾校，西至小庙乡高速公路入口，南至铁路技校，北至四合乡四合大桥。消杀范围包括：在上述服务范围内，除居民住宅(包含机关、企事业单位家属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办公楼宇室内以外的所有区域。在实施达标项目的时候应在需要安装三防设施的区域安装三防设施。

**公共区域：**各社区上报的病媒滋生点进行消杀工作、城市公共绿地及花台、景观水池、边坡、沿河岸、公园、广场(包含居民小区公共区域)等。

**重点场所：**餐饮业、美容美发店、歌舞厅、浴室、旅馆、网吧、食品小作坊、

副食店等。

公共设施：农贸市场、下水道、阴沟、排洪沟、窨井、建材市场、水果市场、废品收购站、垃圾库、公共厕所、垃圾箱、存量土地等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服务以及售后服务时间内完成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重大活动的环境消杀工作。

## **(2) 技术服务次数**

集中消杀：2023年7月进行第一次大规模消杀，2023年8月进行第二次大规模消杀，保证建成区范围内公共区域的“四害”指标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蚊蝇日常消杀：建成区界定范围内全覆盖灭蝇、灭蚊9月至12月每月分别开展一次。

不定期消杀：突发事件应急消杀和重大活动时，与西昌市爱卫办要求保持一致。

成交人派往的服务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佩证上岗、明确任务、文明作业。填写服务登记卡，并请服务单位有关人员签字确认，作为当次服务的凭据。

## **(3) 执行标准、依据**

《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灭鼠、蚊、蝇、蟑螂〉标准及〈灭鼠、蚊、蝇、蟑螂考核鉴定办法〉的通知》（全爱卫发(1997)第5号文）。

《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灭鼠、蚊、蝇、蟑螂现场考核办法〉的通知》（全国爱卫办发(1997)第28号文）。

《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城镇》GB/T27775—2011。

## **(4) 服务质量要求**

专业PCO服务质量控制。按照《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灭鼠、蚊、蝇、蟑螂现场考核办法〉的通知》（全国爱卫办发(1999)第28号文）规定验收，达到《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灭鼠、蚊、蝇、蟑螂〉标准及〈灭鼠、蚊、蝇、蟑螂考核鉴定办法2〉的通知》（全爱卫发(1999)第5号文）规定标准，使鼠、蝇密度达到国家规定标准，蚊、蟑螂不超过国家标准的3倍，确保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并通过省、市爱卫办和全国爱卫办组织的监测和评估验收。

★ (5) (5.1) 消杀服务药品清单

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	单位	数量
灭鼠饵剂	有效成份：溴敌隆 含量：≥0.005% 剂型：饵剂 规格：100g/袋	kg	3000
	有效成份：氟鼠灵 含量：≥0.005% 剂型：饵剂 规格：10 公斤/件	kg	2000
灭蚊蝇药剂	有效成分：顺式氯氰菊酯（含复配剂） 含量：≥8% 剂型：可湿性粉剂 规格：50g/袋 农药类别：卫生杀虫剂	袋	1200
	有效成分：溴氰菊酯 含量：≥2.5% 剂型：悬浮剂 规格：1L/瓶 农药类别：卫生杀虫剂	瓶	800
灭蟑饵剂	有效成份：氟虫腈 含量：≥0.05% 剂型：饵剂 规格：6 克/袋 农药类别：卫生杀虫剂	袋	2000
	有效成份：呋虫胺 含量：≥0.5% 剂型：胶饵 规格：30 克/支 农药类别：卫生杀虫剂	支	1200
杀虫颗粒剂	有效成份：吡丙醚 含量：≥0.5% 剂型：杀虫颗粒剂 规格：500 克/袋 农药类别：卫生杀虫剂	袋	5000

★ (5.2) 防治药品标准

药品要求：为保证药品的来源合法及质量合格，确保灭效和人等各项安全，符合环保有关要求，杜绝使用国家禁止药品、来源不明无三证产品，响应人须提供每一项“灭鼠除虫”药物制造商有效的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许可证，产

品标准.（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其磋商无效，伪造上述材料的将追究法律责任。

#### **（6）药品质量要求**

成交供应商使用的药品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的合格产品，整个服务所使用的药物必须有产品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鼠药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霉变、短斤缺两等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召回并赔偿相应损失；二次抽检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采购合同，且追究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

#### **（7）防制效果监测**

项目开展前(后)，进行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工作，监测方法按照国家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进行，《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蜚蠊》（GB/T23795-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蝇类》（GB/T23796-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蚊虫》（GB/T23797-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法鼠类》（GB/T23798-2009）进行，监测数据准确可靠，能够反映病媒生物的危害和防制工作现状（向采购人提供效果评估报告）。成交供应商应注意在用药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保护，每次消杀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清理现场，做好残留药品及“四害”痕迹的清理工作，如因四害痕迹导致的“四害”消杀密度监测超标，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返工。

#### **（8）监督评价**

成交供应商要采取网格化的作业方式，分区逐一实施病媒生物防制消杀服务，保质、保量、按时、全面到位的做好灭鼠、灭蚊蝇、灭蟑螂施药。开展服务时，必须联系社区居委会或事权管理的相关部门安排有关人员带路，负责做好各服务对象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灭鼠、灭蚊蝇、灭蟑螂施药和完善防制设施情况的登记，自觉接受带路人员对执行服务合同工作质量的监督和评价。对每项、每次服务结束后，应有带路人员的签字认可，并将经审核签字的登记情况汇总后及时送达采购方。

消杀工作期间，采购人成立“病媒生物”工作监督管理小组，按照消杀方案要求建立消杀工作情况登记表，全程监督消杀工作，并根据消杀情况进行登记，

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至达标完成。

(9)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货物、服务均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标准或者优于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技术规范（或标准）及国家强制性标准。

(10) 本项目监测标准应符合国家病媒生物防治 C 级。

(11) 确保药物使用安全、有效。投（施）药后，应向采购人指出需防护的部位和措施。

(12) 投放毒饵时，要通过口头宣传和张贴灭鼠安全告知的方式，提醒人民群众并教育好小孩，管好家禽家畜和宠物，有效避免群众因误食鼠药导致的中毒事故的发生。

(13) 确保对采购人辖区内的动植物及公共设施不造成损害。

(14) 开展日常消杀维护，确保消杀效果。

(15) 统一、集中开展除“四害”工作时，提前 5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告知消杀服务时间。

(16) 有责任指导采购人修复、增设防鼠设施和做好日常灭鼠除害的巩固工作。需要增设防鼠设施的，向采购人提出建议。

(17) 供应商所有工作人员在消杀服务期间，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有任何违法违规事件发生

(18)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当中须合理配置人员，做好各项服务。

(19) 供应商须接受采购人临时安排的与项目有关的工作。

### 三 商务部分

#### 1、实施现场要求

本项目实施地现场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并充分了解实施位置、情况、道路、水文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实施情况而导致的索赔将不予批准，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成交人如未自行踏勘，视为已了解现场情况。

#### ★2、安全要求

本项目自成交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实施完成验收合格之日止，涉及的一切安全事故及法律责任（包含但不限于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人员

纠纷等），在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责任，均由成交人自行承担，成交人须采取严密的安全管理措施，确保该项目安全实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宣传、培训要求**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做好宣传、培训。

### **4、后期服务要求**

供应商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提供优质、高效、规范的后期服务。

### **5、履约时间及地点**

（1）履约时间：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采购人的验收。

（2）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履约验收**

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交验收所需资料。采购人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要求、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

### **7、资金结算**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预付款，实施完成后，四害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范围内，并经国家卫生城市复评审考核通过后，由采购人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程序一次性付清 70%尾款金额。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另行协商解决**

**注：以上打★号的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